

·东方文学作品·

洛 罗

〔印尼〕阿耶普·罗希迪整理 居三元 译



— 东方文学作品 —

洛 罗

〔印尼〕阿耶替·罗希迪 整理
屠 三 元 译

— 贵州人民出版社 —

RORO MENDUT

Sebuah Cerita Klasik Jawa

Dikisahkan Kembali oleh

Ajip Rosidi

GUNUNG AGUNG—JAKARTA MCML XXVII

Cetakan Pertama 1968

Cetakan Kedua 1977

洛 罗

〔印尼〕阿耶普·罗希迪 整理

屈三元 译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

（贵阳市延安中路5号）

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5印张 239千字

1985年2月第1版 1985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1,000

书号10115·522 定价1.70元

译者序

《洛罗》讲的是忠贞不屈的少女洛罗·门杜与善良英俊的青年普洛诺芝特罗真诚相爱的悲剧故事。

洛罗·门杜原是爪哇岛特勒邦吉村的篾匠普罗多之女。她姿色出众，自小就被本地郡侯收养在府内，准备成年后做郡侯的侍妾。后来那郡侯举兵反对国王失败，洛罗·门杜随郡侯妻室一起被俘虏至马打兰王国的宫殿。马打兰王国国王为奖励在战争中立功的功臣，把洛罗和其他三位美女作为战利品赏给了维罗古诺郡侯。年事已高的维罗古诺郡侯十分贪色，他一见洛罗的美貌便丧魂失魄，马上要休掉原来的妻子，立洛罗为正式夫人。民女洛罗秉性纯真，不屈服于压力，不贪图荣华富贵，拒绝了维罗古诺郡侯的要求。维罗古诺郡侯不肯甘休，设下圈套逼婚，命令洛罗每天必须缴足巨额罚款，否则洛罗就必须做他的妻子。洛罗为了自己不被郡侯玷污，毫不犹豫地接受了郡侯的重罚。她心灵手巧，亲自制作香烟到外郡去出卖，赚得了大宗钱财，每天如数缴足了郡侯的罚款，使郡侯一时对她奈何不得。

有一天，洛罗在卖烟时与一位寡妇的独生子普洛诺芝特罗相遇。洛罗见这位青年外貌英俊，举止大方，言语温顺，便对他一见倾心，在烟叶上写信将自己的身世告诉了他，并要求他到维罗古诺郡侯的府内去当差，设法将自己救出火坑。普洛诺芝特罗对洛罗也一见钟情。他不畏艰险，毅然决

然告别慈母，去到残暴的维罗古诺郡侯手下屈身作奴。在郡侯府内，两人再次相见，得机欢聚，尝到了真正爱情的幸福。

然而好景不长，他俩的爱情很快被郡侯发觉。普洛诺在伙伴们的帮助下先逃出府外。洛罗却不得被解去见郡侯。维罗古诺郡侯见洛罗不愿与自己结婚，却背着他爱上了别人，认为这是对自己威严的侮辱。他气得暴跳如雷，把洛罗打得死去活来，然后又把她关进牢房。

当天夜间，普洛诺机智地潜回郡侯府内将洛罗救出。他们挣脱了郡侯的羁绊，日夜兼程，准备逃出爪哇岛，去寻找美满幸福的生活，然而维罗古诺郡侯决不肯放过他们，派出如狼似虎的兵将四出追缉，在一条挡住去路的大河边终于把他们抓回。一对情侣被押到大殿上时，残暴成性的维罗古诺郡侯马上拔剑将普洛诺刺死。洛罗见状，悲痛欲绝，当即扑在郡侯的剑头自尽，以自己的行动实践了她向普洛诺立下的海誓山盟：

雄鸠展翅入云端，
雌鸠高飞绕山颠，
今生不成比翼鸟，
死后一穴共长眠。

洛罗殉情的故事长期以来深受印度尼西亚人民的喜爱。从原作到以后的各种改编版本，在文学手法上当然有简繁和粗野之分，但故事情节大致相同。

在爪哇中古时期，外来的殖民主义势力尚未侵入，爪哇

岛被割据成大大小小的封建王国，其中以1586年建立的马打兰王国为最大。到1613年苏丹·阿贡王执政时，马打兰王国发展到了鼎盛时期。它把周围的许多封建小国并吞，把他们的国土纳入自己的疆域。但在当时，马打兰王国的国王并不直接统治全国，他只管辖几个主要的繁华都市，把其余的土地分封给皇亲国戚和佐国功臣。受封的诸侯在其分封的疆域内有着绝对的权力。对上，他们必须向国王缴纳贡赋；对下，他们仍然是小皇上，有自己的官兵、自己的宫殿，妻妾和侍女的数量当然不能和国王相比，但亦不少。他们压迫和剥削人民，过着穷奢极侈的生活。这就是《洛罗》的历史背景。

小说的主题思想是显而易见的。它歌颂纯洁的爱情，歌颂为爱情敢于作出任何牺牲直至生命的倔强性格和反抗精神。

小说中的反面人物维罗古诺郡侯有权有势，在他看来，选一名美女作妻是毫不费力的事。更何况，他十分看重洛罗，想休掉原妻，立洛罗为正室。然而出乎意料，出身低贱的洛罗不愿坐享郡侯夫人的荣华富贵，而甘愿受罚去街头卖烟，后来又爱上了并非贵族出身的青年普洛诺芝特罗。这样的事，对当时的封建统治者来说似乎不可理解，但从真正的爱情的角度来看，是完全合乎情理的。维罗古诺郡侯已老朽不堪，瘪嘴里只剩下两颗门牙，而洛罗尚在豆蔻年华，两者好比爷爷和孙女，相差两辈，他们之间怎么可能存在真正的爱情呢？洛罗拒绝维罗古诺郡侯求婚这件事说明：封建君王可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可以有堆积如山的金银财宝，也可以象中国的皇帝那样，娶上三宫六院七十二妃，但是，他们

有的只是享受玩弄女性的特权，他们却不可能得到真正的爱情。

和洛罗相爱的青年普洛诺是一位平民，他的地位与维罗古诺郡侯相比当然有天渊之别，但他轻而易举地获得了洛罗的爱情。原因何在？很简单，因为普洛诺与洛罗年岁相当，而且长得威武英俊，仪表堂堂，是遐迩闻名的美男子。这是使洛罗对他一见钟情的先天条件，更重要的，还应该说是普洛诺高尚的品格赢得了洛罗纯洁的爱情。普洛诺心地善良，见义勇为，信守誓约，他的这些美德加深了洛罗对他的爱。因此在小说中，作者把普洛诺描写为美男子，这只不过是表面的现象；更重要的，作者是把作为敢于反抗强暴的英雄来歌颂的。反之，普洛诺爱洛罗，洛罗倾国倾城的外貌当然是一方面，然而真正打动他的心、给他以力量的还是洛罗苦难的遭遇。这可举第十五章中的一段描写来说明：

“读完了信，普洛诺真的动了恻隐之心。他万万没想到，把他魂魄摄走的这位美人竟如此命苦！他深深地同情着她。想到强暴的权力，他恨得咬牙切齿；想到弱者的惨境，他的心感到被撕裂似的难受。他悲愤交集，顿觉有一股力量在向他召唤。他定要将这无辜的民女从灾难中救出。”（第十五章）

爱情的魅力，正义感的召唤，使得普洛诺甘愿与慈母惜别、冒险去郡侯府当差、勇敢地带着洛罗逃跑、拚死地与官兵们搏斗，最后视死如归，毫无怨言地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为了说明这一对情侣对爱情忠贞不屈，前面已经摘录了洛罗的诗，现在不妨把普洛诺的诗也摘录于下，以便进行比较：

门杜小妹是明珠，
哥哥捡来藏肺腑，
流放孤岛心不变，
绞索套脖不屈服。

恶龙张口我敢斗，
猛虎挡路我驱逐，
朝朝暮暮把妹想，
不怕艰难和险阻。

生命宝贵犹可丢，
爱情价高不可无，
若用薄命换贞恋，
死而不悔照千古。

洛罗对爱情是那样忠贞，“今生不成比翼鸟，死后一穴共长眠。”普洛诺的决心是如此坚定，“若用薄命换贞恋，死而不悔照千古”。一对情侣，向往纯洁的爱情，并为达此目的不惜作出任何牺牲，这是贯串全书的中心内容。

其次，在歌颂忠贞的爱情的同时，《洛罗》还有力地鞭答了当时的封建统治者，揭露了他们的暴虐和虚伪。这里不再细述。

在艺术技巧方面，小说中所运用的烘托描写手法比较普遍，也比较突出。每写一事一物，作者往往不直接描写，而是先制造气氛，然后点出正题，继而从各方面进行烘托。第七章描写洛罗的美，就是用的烘托手法。

关于故事的悲剧结尾，也值得在这里一提。在古今中外的爱情小说中，喜剧和悲剧的结尾都大量存在。一般来说，读者热爱书中的主人公，总希望他们有一个好的结局。这是人之常情。因此，喜剧的结尾往往可以使读者得到心理上的满足。我们不妨大胆地设想一个喜剧结尾：洛罗拒绝了维罗古诺郡侯求婚的要求，后来爱上了普洛诺，几经周折，两人逃出爪哇岛，过着美满幸福的生活。故事到此结束。然而，这样给人的印象总觉一般化，不象悲剧结尾那样动人心弦。仔细分析起来，是否是以下两个因素在起作用：一是，这故事不是神话，而完全是在当时的情况下可能发生的事。由于历史的局限性，一般来说，洛罗和普洛诺的爱情不会有好的结局，因此，悲剧性的结尾更具有历史的真实性。二是，现在这种结尾留给读者的印象是惋惜和悲愤，更能激起对封建势力的憎恨，从而产生更好的社会效果。事实证明，《洛罗》长期以来已在印度尼西亚人民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人们经常用这个故事的悲惨结局来控诉统治者的罪恶。印尼当代最著名的小说家普拉姆迪亚·阿南达·杜尔(Pramoedya Ananta Toer)在他轰动印尼文坛的长篇小说《人世间》中就曾经运用过这个故事。他把它作为暴力摧残爱情的象征，以此来抨击十九世纪末期的荷兰殖民统治者。（见印尼长篇小说《人世间》第十七章）因此可以说，《洛罗》的最为动人、有力之处还是在它的悲剧的结局。

上面说到，小说写的是人间真事，然而在一两个地方作者用了神话的描写手法，如普洛诺半夜返回王府救洛罗时，他念几句咒语就能使全府官兵酣睡，而且不用从狱卒手中拿钥匙，只须再念几句咒语便能把牢门打开。这种神秘的笔法

与全书显得格格不入，会使读者对故事的情节产生矛盾的想法。另外，整个故事进展过于缓慢，显得重复、冗长。这些不能不说是这部作品的重大欠缺。

《洛罗》最初是用爪哇韵文写的，原作者是帕库·布沃诺五世 (Paku Bowono V) 在位时的宫廷文人恩阿勃希·龙戈苏特拉斯诺 (R.Ngabehi Ronggosutrasna)，据说创作于1820年。至今，一份原稿藏在雅加达的“印度尼西亚文化协会博物馆”，即“教育文化部博物馆”内，档案号码为371号。1873年，德国的爪哇语学者温特尔 (C.F.Winter) 曾将原故事进行改编，并在梭罗发表。1888年，印度尼西亚的文学家马斯·卡尔塔苏勃拉塔 (Mas Kartasubrata) 又将其故事进一步修改，并在三宝瓏发表。1898年，在雅加达又出现了由华人高茂安 (Ko Mo An的译音) 编写的戏曲本，1920年由印尼图书出版社出版。这个版本后来在马斯·普拉维拉阿特马贾 (Mas Prawiraatmadja) 的帮助下，由贝尔赫博士 (Dr.C.C.Berg) 翻译成荷兰文，于1930年出版。1932年，图书出版社又出版了苏哈尔达·萨斯特拉苏维格尼亚 (Soeharda Sastrasoewignya) 改写的印度尼西亚文本。图书出版社还在1938年出版了由马尔夏苏拉克萨纳 (Margasoelaksana) 改写的巽达语版本。担任过印度尼西亚教育文化部部长的普里约诺博士、教授 (Prof.Dr.Prijo-no) 曾评论说：《洛罗》是爪哇古典作品中“四大爱情悲剧之一”（见1956年2月3日出版的《语言与文化》杂志第4期）。

现在这个中文本是根据印度尼西亚著名作家阿耶普·罗希迪 (Aji P Rosidi) 1961年整理的印度尼西亚文本译出的。据阿耶普·罗希迪称，他在整理过程中曾参照图书出版

社出版的爪哇文本和各种印度尼西亚文本，并作了必要的增删。在阿耶普·罗希迪整理的版本中，各章并无标题，现在中文本中各章的标题是译者根据具体内容而加的。

由于译者的中外文水平都很有限，加上对原作研究不够，译文中肯定会有不少贻误和不妥之处，真诚地欢迎读者和专家们赐教指正。

译者

1982年8月于北京大学

目 录

第 一 章	功高受王宠	郡侯性贪婪	1
第 二 章	君主赐美婢	侯爷失魂魄	7
第 三 章	郡侯欲纳妾	夫人百依顺	14
第 四 章	正室作月老	奴婢拒婚姻	24
第 五 章	恼怒施淫威	贫女志不屈	29
第 六 章	红颜多苦命	无奈去行贾	36
第 七 章	美姿惊四方	行人起风波	43
第 八 章	隔帘售烟奇	摊小顾客多	57
第 九 章	缴款税又增	甘愿受重罚	65
第 十 章	富商遗独子	寡妇宠娇儿	74
第 十 一 章	风流美少年	众女齐垂涎	89
第 十 二 章	烟亭送秋波	遣仆问芳名	96
第 十 三 章	斗鸡逞英豪	赌博赢郡侯	105
第 十 四 章	高价卖精烟	附书告身世	142

第十五章	人别心思恋	立志救情侣	158
第十六章	屈身去作奴	母子惜别离	168
第十七章	辗转难入眠	苦思定良策	180
第十八章	夫人诳又劝	假遂郡侯愿	185
第十九章	巧计延婚期	眉目传衷情	191
第二十章	二次送书札	黄昏约幽会	204
第二十一章	美酒不贪饕	歌舞难移情	216
第二十二章	当夜践盟约	共享恩爱情	232
第二十三章	白日静养神	托病不入宫	246
第二十四章	猫心治怪疾	借屋再欢聚	250
第二十五章	郡侯寻芳婢	洛罗遭劫难	263
第二十六章	丽人受鞭笞	昏厥关囚室	274
第二十七章	夜半智劫狱	救出心上人	281
第二十八章	官兵受训斥	四处忙追缉	300
第二十九章	情侣日夜行	激流挡去路	312
第三十章	背水斗众敌	力竭终被擒	327
第三十一章	临危若无事	吟诗传恋情	341
第三十二章	剑下同丧身	一穴共长眠	348

功高受王宠 郡侯性贪婪

中古时期，爪哇有个苏丹国，叫做马打兰王国。苏丹王阿贡在位时，为该国鼎盛时期。其时，有位郡侯，疆场征战勇猛，执政足智多谋，对国王一片忠心，深得宠爱。这位郡侯名叫维罗古诺。按照马打兰王国的习俗，各郡都用封侯姓氏命名，因此，维罗古诺诸侯的封地被叫做维罗古诺郡。

维罗古诺郡侯对国王忠心耿耿，加上他功勋显赫，因此他不但经常受到苏丹国王的赏赐，而且还被陛下封为佐国王侯，名列各郡侯之首，成了马打兰苏丹国的辅佐大臣。由于苏丹国君主圣明，皇恩浩荡，维罗古诺郡侯便平步青云，飞黄腾达，得了一个“佐国功臣”的封号。为此，他在各郡侯中，以维罗古诺佐国侯著称。

论年纪，维罗古诺郡侯确实称得上一位老臣。他效忠国王，不辞辛苦，不畏艰险，数十年如一日。起初他官职低微，如今已身居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年轻时，维罗古诺郡侯已在陛下面前表现出忠君的才能。他驰骋疆场，屡建战功，打败了不少小诸侯国，把它们收为苏丹国的藩属。为此，苏丹国王对他钦佩不已，感激不尽，赐给他金银财帛不计其数。而维罗古诺郡侯自己，在国王的宠爱和重赏下，为报皇恩，也更加赤胆忠心，鞠躬尽瘁。

在多次征战中，维罗古诺郡侯总是一马当先，无畏向前。他冲锋陷阵，力克强敌，总想尽早征服对方，把敌国纳入苏丹国的疆域。或者，他倘见有伤害君主的暗剑冷枪，总是奋不顾身，以体作盾，去保卫国王。他想，若能为救驾献身，将是无上的光荣；作为效忠于国王的朝臣，最高的奖赏莫过于将生命献给陛下。有朝一日，他若能如愿以偿，命赴黄泉，也将瞑目安息，得以慰藉。

维罗古诺郡侯有一匹心爱的坐骑，一身青毛，油光闪亮，头高臀圆，威风凛凛。当他骑马习武时，谁会料到，郡侯已肉松皮皱，满头银丝，嘴里已只剩下两颗门牙，一张口便露出红红的下牙床！他那匹战骥，曾载着他驰骋沙场，出生入死，在一次次紧急关头，跃如腾云，奔如疾风，总是将局势转危为安，化险为夷。因此，郡侯惜马如子，一刻也不愿与马分离。而那牲畜，既聪明，又驯服，郡侯便替它起个美名，叫“哲木纳英雄”。

郡侯自己已经老态龙钟，身体干瘪消瘦。他毕竟上了年纪，看上去皱皮松弛，赘肉悬垂，满脸沟纹。但他那双皮干筋露的双手仍有千斤之力。舞刀弄枪仍然敏捷如风，仍能将短剑乘虚猛刺对方。

其实，维罗古诺郡侯自己也知道，他已历尽沧桑，老迈年高，但他仍爱美卖俏，把自己打扮得象年轻时一样风流。他戴一块乌黑发亮的头巾，将白发裹在里面。黑头巾上镶嵌着金线银箔，光亮闪烁。他终日衣冠楚楚，道貌岸然，走起路来，珠宝丁当。他还喜欢穿黑色官袍，在袍上用金线绣上图案，使其光辉耀眼。尽管他已鬓发须白，但他从不让他银白的髭须长出来，而天天把脸面修得溜光，连年轻时引以自

豪前美髯也不再留蓄。然而，不管他如何打扮，他那两颗门牙却无法掩饰，只要一开口说话，血红下牙床便随即显露。又因他嗜好烟酒，上牙床孤零零的两颗门牙变得又黄又黑，不堪入目。

然而，他也不是太丑陋，脸上也还剩下一点当年的英俊神韵，即他一对炯炯有神的眼睛。瞳眸虽不象年轻时那样乌黑，但目光依旧犀利，令人生畏。他转动两只乌珠，显示着他刚愎自用的内心。而他脸上的皱纹，松弛的皮肉，显然已经受不住红装粉面的戏弄。他蹙额锁眉，似乎事不遂愿，整天怏怏不悦。

想当年，他筋骨似铁，壮健结实，如今已经萎缩衰弱。但从他饱经风霜的皱纹中可以得知，他是一位敢作敢为、说一不二的人。

在处理郡城政事中，维罗古诺郡侯手下有一位府丞，名唤普拉维罗萨克蒂。他手下又有十二名官员。

郡侯效忠于苏丹国王，同样，郡侯王府内的将官们也都效忠于维罗古诺郡侯。在战场上，他的部下为他前挡后阻，层层卫护，也可谓忠心耿耿。正是由于部下的遵命和忠心，郡侯才得以对国王唯命是从，并且在征战中无一次不得胜回朝。对此，郡侯自己亦心中明白。因此，他爱惜将官，平时对他们从不斥责怒骂，而总是虚怀若谷，和颜悦色。他对高官下臣一视同仁。他爱听他们出谋献策，倾诉心声。他爱耐心温文地指点他们，满足他们的每个要求。正是由于他秉性优良，维罗古诺郡侯才真正受到下属的爱戴。他对官兵们宽宏大量，将官们也乐意为他卖命献身。因为在他们看来，郡侯不仅是他们的主公，而且也是他们生活的依靠，是他们日后

飞黄腾达的希望。

对于效忠立功的部下，郡侯从不吝啬对他们的赏赐。他非常乐意赏赐有功之臣，因为他想，他部下的功劳也就是他自己的功劳，他对西努洪阿贡国王效忠，国王就会给他加倍重赏。

每礼拜四是上朝的日子。郡侯在他的股肱之臣，尤其是在他的府丞普拉维罗萨克蒂的跟随下，前去叩谒苏丹国王。在朝拜中，王公贵族和苏丹国的大臣们总要在大殿上商议国事。

其实，维罗古诺郡侯不只是在规定上朝的日子才去叩见国王。因为西努洪苏丹王已封他为大郡侯，并赐以他佐国侯的封号，自然他就成了国王的心腹。西努洪国王每遇到急事，首先想到的总是维罗古诺郡侯。因为他年高功著，饱经风霜，商议朝政时，陛下总不忘招他进宫。

往常，郡侯上朝回来，一般已到正午时分。此时，午餐早已准备就绪，各种珍馐佳肴应有尽有。于是，郡侯入席进餐。这已成为他的习惯，用膳时一定要有音乐伴奏。乐师们敲击加美兰^①乐器，演奏悠扬的爪哇古曲。乐声幽雅，绕梁不散，使人心旷神怡。

郡侯进餐时，王府的将官、奴仆和侍妾们必须盘着腿、低着头坐在一旁陪伴。等郡侯用膳毕，他便把剩饭剩菜分赏给旁人享用。对王府的人们来说，分享郡侯的残桌已被视为极大的荣誉。尤其是舔食郡侯餐盘中的剩物，更觉无尚光荣，因为只有郡侯贴身的亲信才有机会得到这种赏赐。

就餐毕，奴婢们前来收拾餐具。郡侯倒卧在躺椅上，舒

^①加美兰为爪哇的一套民间乐器。